

江西信江双港航运枢纽工程项目 库区航道（乐安河）缆线改建工程通航条件 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江西信江双港航运枢纽工程、江西信江八字嘴航电枢纽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江西省发展改革委以赣发改交通（2017）535号、赣发改交通（2017）536号文批准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已由江西省发展改革委以赣发改设审（2017）1234号、赣发改设审（2017）1232号文批复。项目建设单位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信江航运枢纽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江西信江双港航运枢纽工程项目库区航道（乐安河）缆线改建工程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进行采购。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信江双港航运枢纽是畅通信江、乐安河、昌江高等级航道的控制性枢纽工程，具备一坝锁三江功能，其回水影响范围昌江至凰岗枢纽，乐安河至镇桥镇，信江东大河至八字嘴枢纽处。

库区乐安河鸣山~乐安村段位于景德镇市、上饶市境内，起点为鄱阳县乐安村，终点为乐平市鸣山，全长46km。根据航道现状及规划，该河段按Ⅲ级航道标准建设，通航标准为：航道等级Ⅲ-（3）航道；通航1000吨级船舶；航道尺度为设计水深2.5m，航道宽度60m，弯曲半径不小于480m，通航保证率为95%。综合考虑船舶运营现状、航道条件及航道通达性等因素，确定设计代表船型为1000吨级单船，尺度按照《江西省内河航道与港口布局规划（2021-2050年）研究报告》：63×11.0×2.0~2.5m（船长×船宽×吃水）。

根据《中共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委员会会议纪要（2023年第2号）》精神，拟按远期规划的Ⅱ级航道标准对石镇大桥下游20m、石镇大桥上游520m两条防汛钢索、220KV乐阳Ⅱ线、10KV鸣华线进行改建。为快速推进库区航道（乐安河）缆线改建工程建设工程，开展实施220KV乐阳Ⅱ线迁改工程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工作。库区航道（乐安河）缆线改建工程碍航线缆共计1条（规划Ⅱ级航道标准），具体数量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一	库区航道（乐安河）缆线改建工程通航评价	
(1)	220KV 乐阳 II 线	规划 II 级航道标准

2.2 项目内容

本次询比采购内容为江西信江双港航运枢纽工程项目库区航道（乐安河）缆线改建工程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工程测量

测图范围为 1 个改造电缆工程区上下游总计 1km 航道补测图，测图比例 1：2000；

(2) 通航环境调查费

调查的范围为工程区上下游各约 15km 范围，河面平均宽与调查面积见计算表；

(3) 船舶交通流实测及统计

根据工程河段船舶流量现场观测统计资料，分析船舶、船型、船舶吨级、船舶尺度等交通流组成及时空分布特征。调查工程河段时空分布特征；

(4) 资料收集

收集河段上下游水文站和水位资料及工程河段多年来航道和水利部门的测图（主要包括水利部门和航道部门多个不同年份工程区域附近测图；

(5) 通航条件影响评价评价报告编制；

(6) 负责项目通航条件影响评价评价报告的评审和报批工作。

2.3 服务周期

通航条件影响评价专题技术服务周期为 30 天，报告需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并取得书面批准意见。

2.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和要求。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应具备的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负责人资格、其他要求见附表 1 至附表 5 。

3.2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3 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采购对未中选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5.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2024年4月18日 00 时 00 分至2024年4月26日 10 时 30 分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或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 (<https://www.yingcaicheng.com>) 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在网上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它资料，未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他材料的不能参与本项目的响应活动。

6.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

6.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盖电子签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 (<https://www.yingcaicheng.com>)，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new.jxgzwb.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jxsgkjt.com>) 网站上发布。

8.其他

(1) 本项目采取全流程电子化的方式。

(2) 未注册的供应商须先完成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如已进行注册则直接网上报名后下载采购文件。

(3) 供应商进行投标需要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不需要办理CA数字证书，只需注册审核通过即可，上传响应文件时需要启用CA数字证书）。

(4) 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支持两种CA数字证书，即：实体CA、移动CA，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按需办理。在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已办理且还在有效期的CA数字证书的供应商，无需重新办理，可直接参与项目的响应活动。

(5) 以上手续必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期内完成，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CA数字证书影响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6) 供应商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7)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须使用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投标工具（含驱动）可在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任意页面右侧“投标客户端”点击下载。

(8) 未按要求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的供应商，视为未提交有效的响应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全流程电子化相关问题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566-100（注册咨询电话，晚上21:00前）或咨询在线客服（QQ：2307583988、811028657、3132922569）。

(10) 本项目采用腾讯会议辅助开标，会议号：572-480-102。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前往开标现场（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抚河北路249号交通科技大楼7楼7009）或在腾讯会议室观看开标现场实况。到开标现场观看开标现场实况的供应商，需携带好CA证书和电脑，在本项目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9.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信江航运枢纽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抚河北路 249 号江西省交通科技综合大楼

邮政编码：330000

联系人：纪工

电子邮箱：1356104280@qq.com



附表 1：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附表 2：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 5 年内（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发布采购公告前一日，下同），至少完成过 1 个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业绩。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及上级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审查批准意见扫描件。）

附表 3：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资格）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1. 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 至少担任过 1 个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业绩项目负责人。

附表 4：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p>(1) 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水运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3)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6)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 3 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 1 日，下同）无行贿犯罪记录。</p>

附表 5：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